

##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6:00 在公司办公地侨鑫国际 37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其中通讯参会的监事是蔡贤芳。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4 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 3 票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贤芳女士主持，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**

经核查，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**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**

本次与奥睿控股产生关联交易，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，且关联交易金额合理，价格公允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情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

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